

标段编号：2307-440304-04-01-19564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四批）设计（二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19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p>1. <u>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4年08月13日</u>; 合同价: <u>25.68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7-10页</u>。</p> <p>2. <u>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小型工程)</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4年8月08日</u>; 合同价: <u>47.675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11-13页</u>。</p> <p>3. <u>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4年7月05日</u>; 合同价: <u>8.03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14-17页</u>。</p> <p>4. <u>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3年8月08日</u>; 合同价: <u>2.16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18-21页</u>。</p>
拟派设计团队(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	<p>项目负责人: <u>冯肖春</u></p> <p>1. <u>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4年08月13日</u>; 合同价: <u>25.68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24-27页</u>。</p> <p>2. <u>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小型工程)</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4年8月08日</u>; 合同价: <u>47.675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28-30页</u>。</p> <p>3. <u>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4年7月05日</u>; 合同价: <u>8.03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31-34页</u>。</p> <p>4. <u>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u>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u>2023年8月08日</u>; 合同价: <u>2.16万元</u>; 证明材料页码: <u>35-38页</u>。</p>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总人数: <u>5人</u> ; 其中注册类人员有 <u>5人</u> ; 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有 <u>5人</u> ; 证明材料页码: <u>39-57页</u> 。
投标人综合实力	企业注册地: <u>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西多大道230号满京华艺峦大厦4座1602</u> ; 证明材料页码: <u>58页</u> 。
(外地为市级单位或深圳市内的为区级)履约评价(含季度履约评价、合同完成履约评价)	

注: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西多大道 230 号满京华艺峦大厦 4 座 1602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复兴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张复兴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乙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备注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设计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备注
1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方案设计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25.68	2024年08月13日	
2	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楼道修整、屋面修整、建筑外立面改造、给排水设施改造、道路整治、供配电设施改造、照明设施改造、安防设施改造、消防设施改造等。	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含设计调)、施工图设计、现场施工配合、协助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及项目协调管理等	47.467	2024年8月08日	
3	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	位于马鞍山小区	地基、混凝土、电气、围栏安装,绿化迁移及恢复等工程。	8.03	2024年7月05日	
4	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方案设计	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2.16	2023年8月08日	

注: 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与本招标项目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至多提供 5 项，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体现项目名称、工程概况、设计内容、合同额、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情况等），分包合同不予认定。

1.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 (建设单位):

合同编号 (设计单位):



宝安区西乡街道

XiXiang Subdistrict of Bao'an District

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名城花园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一、设计合同书

建设单位(业主):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 108 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

设计单位(设计人):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西乡大道 230 号满京华艺峦大厦 4 座 1602

法定代表人: 张复兴

业主和设计人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就业主委托设计人提供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的事宜,达成如下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设计合同书和廉政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2. 中标通知书;
3. 设计合同条款;
4. 投标文件;
5. 招标文件;
6. 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
7.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8.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解释顺序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评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第二条 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1. 方案设计：收到中标通知书，且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至少两套方案设计送审稿；方案设计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方案设计。

2. 初步设计：方案设计批复后 15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3.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

4. 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且设计人分包需事先得到业主同意。

5. 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 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第三条 业主和设计人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第四条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贰拾伍万陆仟捌佰元整(¥256800.00元)，计算依据：可研估算总投资为737.15万元，其中建安费按估算总投资85%计算约为626.58万元。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的规定计算，设计费收费基价为 $20.9+(38.8-20.9) \div (1000-500) \times (626.58-500)=25.43$ 万元，基本设计费为 $25.43 \times 1 \times 0.85 \times 1.1 \times =23.78$ 万元；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0.85，附加调整系数为1.1；竣工图编制费编制费为 $23.78 \times 8\%=1.90$ 万元；即项目总设计费共25.68万元。最终工程设计费结算价以按《设计合同条款》7.1.

(1) 条款计取。

第五条 最终提交的设计文件份数

8. 设计人应在业主支付上述款项前向业主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否则建设单位对延迟付款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若设计人提供了违法违规发票，业主有权拒绝支付费用，给业主造成的一切损失均应由设计人负责另行赔偿。

9. 设计人知晓本合同费用属于政府拨款，如遇政策影响或审批延迟，未能及时付款的，业主不承担任何责任，设计人对此明确知悉并同意接受，设计人同意不以此为由追究建设单位任何责任，也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第七条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建设单位执 柒 份，设计单位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公章)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13日

2. 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

3.企业同类业绩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甲 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乙 方: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四批)设计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乙方（设计人）：广东兴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于2024年6月13日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口直接发包，确定由乙方负责设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及其他相关法规，结合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含设计调整）、施工图设计、现场施工配合、协助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及项目协调管理等。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楼道修葺、屋面修葺、建筑外立面改造、给排水设施改

造、道路整治、供电设施改造、照明设施改造、安防设施改造、消防设施改造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设计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

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等。

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如中标单位无相应分项资质，

需进行专业分包）。

三、合同工期

方案设计阶段：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历天内提交方案设计送审稿报审批部门批准。

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编制）：方案经审批部门批准确定初审后15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

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30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施工图。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包含后续施工阶段的

变更等。

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

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如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并向甲方申报同

意后方可实行，在原定工作时间内完成相应工作，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文件应当符合本合同期限内有效的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工程设计技术标准

的规范。

五、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合同价款暂定为¥476750.00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陆仟柒佰伍拾元整，合同价款

包括了为完成招标范围所列所有工作的一切设计费用，以及为实现设计工作目标所提供的公司技术

支持、后勤保障、办公费用、专家评审费用（含专家差旅费、会务费）、考察调研费等。

2、设计费计算依据：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及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计算，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下浮率为20%。

以上费用已包含相关税费。

3、合同价款结算：以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预算价为计费额计算设计费，并根据《合同条款》

第五条和第九条及本协议第四条第2款有关规定扣除相关费用。本工程接受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

工程造价管理站的招标控制价备案抽查，如项目被抽查审核，则设计费的结算计费额为经造价站抽查

审核后的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价。

最终结算金额以第三方造价单位审核结果为准。如本工程被有关部门再次抽查审计后，审计结果与竣工结算审计有偏差，审计结果低的，承包人需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退回相关费用，逾期未退回的需要银行同期利息支付违约金；审计结果高的，发包人按程序为承包人申请办理相关财政拨款手续。

六、设计费支付

设计费支付：详见《合同条款》第 5.2 条。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招标文件（包括补遗、答疑文件）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

八、双方承诺

1. 甲方承诺：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

(1)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服务和绘制竣工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履约考评制度和结果，若履约最终综合评价等级为不合格，则自履约综合评价生效之日起 3 年内不能参加甲方的任何设计招标投标活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0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广东兴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29 区宝民一路 202-8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西乡大道 230 号满京华艺荟大厦 4 座 1602

邮政编码：518133

邮政编码：518102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项目负责人：熊真

3. 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业 主）：
合同编号（设计人）：

 **宝安区西乡街道**
XiXiang Subdistrict of Bao'an District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业 主：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设 计 人：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内容：地基、混凝土、电气、围栏安装，绿化迁移及恢复等工程。

资金来源：街道本级小型工程经费

三、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1、合同签订后的5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送审稿审查通过后2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修改后的初步设计文件。

2、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5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施工图设计送审稿，送审稿审查通过后2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3、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且设计人分包需事先得到业主同意。

4、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5、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四、业主和设计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违约条款：按照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暂定价款为人民币8.03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万零叁佰元整）。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印发西乡街道政府投资小型工程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深宝西街办〔2021〕9号）第四章规定，小型工程的设计费用可按工程造价的4.5%计取，项目设计费为 $178.49 \times 4.5\% \approx 8.03$ 万元（项目估算金额197.89万元，其中建安费为178.49万元）。

设计最终结算价根据《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印发西乡街道政府投资小型工程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深宝西街办〔2021〕9号）的相关规定计算，即按领导小组办公室（街道城市建设办）或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审定结算价 $\times 4.5\%$ 。并以合同价暂定价为上限。

业印章,如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专业咨询公司完成)及初步设计文件电子光盘 1 张(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多媒体演示光盘影音文件 1 套(格式采用 DVD 光盘)。

3、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一式 8 套;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式 8 套。

4、最终成果(包括书面计算书和全部存档图纸等)光盘 1 套(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

七、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 拾 份,业主执 柒 份,设计人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业主:(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设计人:(公章)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张坤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张兴印

经办人:

时间: 2024 年 7 月 5 日

4. 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深福南工合字第号。

工程名称：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
(由乙方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乙级A244402936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乙方：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乙方（设计人）：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暂定为项目方案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最终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以预算审核报告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基数计取，若计算金额与项目概算中的设计费对比，两者取低值计取。本合同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21600.00元，设计费计算方式：480000 *4.5%=21600.00元。

1.1 上述款项支付阶段

1.1.1 取得预算审核报告后，支付至设计费或项目概算中设计费（以两者之中低者为准）的50%。

1.1.2 工程竣工验收后，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支付余额。

1.2 支付程序

设计单位（乙方）应在每一阶段工作完成后向委托单位（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委托单位（甲方）审查无误并签署意见后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后拨付设计费。

乙方：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000423051803，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宝源支行，

户名：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2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施工图	4		
2				

第五条 双方责任

5.1 甲方责任：

5.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天以上时，乙方员有权重

甲方名称：深圳市福田区
南园街道办事处

乙方名称：广东兴凯嘉建设工程
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负责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2023.8.8

仅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四批)

拟派设计团队（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姓名	冯肖春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8年3月11日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城镇建设
职务	项目负责人		何专业何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20214402896	

项目经理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

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	设计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担任职务	备注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方案设计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25.68	2024年08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楼道修整、屋面修整、建筑外立面改造、给排水设施改造、道路整治、供配电设施改造、照明设施改造、安防设施改造、消防设施改造等。	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含设计调)、施工图设计、现场施工配合、协助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及项目协调管理等	47.467	2024年8月08日	项目负责人	

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	位于马鞍山小区	地基、混凝土、电气、围栏安装，绿化迁移及恢复等工程。	8.03	2024年7月05日	项目负责人	
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方案设计	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2.16	2023年8月08日	项目负责人	

注：拟派项目负责人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与本招标项目同类工程设计业绩（至多提供2项），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体现项目名称、工程概况、设计内容、合同额、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情况等）、设计成果文件关键页扫描件，业绩证明文件中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或可附上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盖章扫描件，投标人自行开具证明无效，分包合同不予认定。

1.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建设单位):

合同编号(设计单位):



宝安区西乡街道

XiXiang Subdistrict of Bao'an District

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名城花园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一、设计合同书

建设单位(业主):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 108 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

设计单位(设计人):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西乡大道 230 号满京华艺峦大厦 4 座 1602

法定代表人: 张复兴

业主和设计人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就业主委托设计人提供 西乡街道老旧小区(名城花园)改造工程(设计) 的事宜,达成如下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设计合同书和廉政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2. 中标通知书;
3. 设计合同条款;
4. 投标文件;
5. 招标文件;
6. 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
7.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8.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解释顺序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评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第二条 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1. 方案设计：收到中标通知书，且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至少两套方案设计送审稿；方案设计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方案设计。

2. 初步设计：方案设计批复后 15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3.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

4. 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且设计人分包需事先得到业主同意。

5. 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 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第三条 业主和设计人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第四条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贰拾伍万陆仟捌佰元整(¥256800.00元)，计算依据：可研估算总投资为737.15万元，其中建安费按估算总投资85%计算约为626.58万元。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的规定计算，设计费收费基价为 $20.9+(38.8-20.9) \div (1000-500) \times (626.58-500)=25.43$ 万元，基本设计费为 $25.43 \times 1 \times 0.85 \times 1.1 \times =23.78$ 万元；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0.85，附加调整系数为1.1；竣工图编制费编制费为 $23.78 \times 8\%=1.90$ 万元；即项目总设计费共25.68万元。最终工程设计费结算价以按《设计合同条款》7.1.

(1) 条款计取。

第五条 最终提交的设计文件份数

8. 设计人应在业主支付上述款项前向业主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否则建设单位对延迟付款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若设计人提供了违法违规发票，业主有权拒绝支付费用，给业主造成的一切损失均应由设计人负责另行赔偿。

9. 设计人知晓本合同费用属于政府拨款，如遇政策影响或审批延迟，未能及时付款的，业主不承担任何责任，设计人对此明确知悉并同意接受，设计人同意不以此为由追究建设单位任何责任，也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第七条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建设单位执 柒 份，设计单位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设计单位：(公章)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13日

2. 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

3.企业同类业绩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甲 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乙 方: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四批)设计使用。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乙方（设计人）：广东兴凯嘉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本工程于2024年6月13日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口直接发包，确定由乙方负责设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及其他相关法规，结合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安街道怡合花园、达海花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含设计调整）、施工图设计、现场施工配合、协助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及项目协调管理等。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楼道修葺、屋面修葺、建筑外立面改造、给排水设施改造、道路整治、供电设施改造、照明设施改造、安防设施改造、消防设施改造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设计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等。

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如中标单位无相应分项资质，需进行专业分包）。

三、合同工期

方案设计阶段：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提交方案设计送审稿报审批部门批准。

初步设计阶段（含概算编制）：方案经审批部门批准确定初审后15日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30日内提交正式施工图。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包含后续施工阶段的变更等。

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

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如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并向甲方申报同意后后方可实行，在原定工作时间内完成相应工作，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设计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文件应当符合本合同期限内有效的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工程设计技术标准的规范。

五、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合同价款暂定为¥476750.00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陆仟柒佰伍拾元整，合同价款包括了为完成招标范围所列所有工作的一切设计费用，以及为实现设计工作目标所提供的公司技术支持、后勤保障、办公费用、专家评审费用（含专家差旅费、会务费）、考察调研费等。

2、设计费计算依据：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及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计算，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下浮率为20%。以上费用已包含相关税费。

3、合同价款结算：以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预算价为计费额计算设计费，并根据《合同条款》第五条和第九条及本协议第四条第2款有关规定扣除相关费用。本工程接受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的招标控制价备案抽查，如项目被抽查审核，则设计费的结算计费额为经造价站抽查审核后的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价。

最终结算金额以第三方造价单位审核结果为准。如本工程被有关部门再次抽查审计后，审计结果与竣工结算审计有偏差，审计结果低的，承包人需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退回相关费用，逾期未退回的需要银行同期利息支付违约金；审计结果高的，发包人按程序为承包人申请办理相关财政拨款手续。

六、设计费支付

设计费支付：详见《合同条款》第 5.2 条。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招标文件（包括补遗、答疑文件）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

八、双方承诺

1. 甲方承诺：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

(1)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服务和绘制竣工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无条件接受甲方的履约考评制度和结果，若履约最终综合评价等级为不合格，则自履约综合评价生效之日起 3 年内不能参加甲方的任何设计招投标活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08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广东兴凯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29 区宝民一路 202-8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龙腾社区西乡大道 230 号满京华艺荟大厦 4 座 1602

邮政编码：518133

邮政编码：518102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项目负责人：熊真

3. 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

合同编号（业 主）：
合同编号（设计人）：

 **宝安区西乡街道**
XiXiang Subdistrict of Bao'an District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业 主：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设 计 人：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一、设计合同书

业 主：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 108 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

设计人：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大道 230 号满京华艺峦大厦 4 栋 1602

法定代表人： 张复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2MA57801378

业主和设计人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就业主委托设计人提供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事项，达成如下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设计合同书和廉政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设计合同条款；
- 3、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
- 4、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马鞍山小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位于西乡街道马鞍山小区

工程内容：地基、混凝土、电气、围栏安装，绿化迁移及恢复等工程。

资金来源：街道本级小型工程经费

三、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1、合同签订后的5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送审稿审查通过后2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修改后的初步设计文件。

2、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5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施工图设计送审稿，送审稿审查通过后2个日历天内设计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3、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且设计人分包需事先得到业主同意。

4、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5、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四、业主和设计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违约条款：按照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暂定价款为人民币8.03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万零叁佰元整）。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印发西乡街道政府投资小型工程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深宝西街办（2021）9号）第四章规定，小型工程的设计费用可按工程造价的4.5%计取，项目设计费为 $178.49 \times 4.5\% \approx 8.03$ 万元（项目估算金额197.89万元，其中建安费为178.49万元）。

设计最终结算价根据《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印发西乡街道政府投资小型工程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深宝西街办（2021）9号）的相关规定计算，即按领导小组办公室（街道城市建设办）或第三方造价审核单位审定结算价 $\times 4.5\%$ 。并以合同价暂定价为上限。

业印章,如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专业咨询公司完成)及初步设计文件电子光盘 1 张(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多媒体演示光盘影音文件 1 套(格式采用 DVD 光盘)。

3、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一式 8 套;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式 8 套。

4、最终成果(包括书面计算书和全部存档图纸等)光盘 1 套(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

七、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 拾 份,业主执 柒 份,设计人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业主:(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设计人:(公章)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张坤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张复印

经办人:

时间: 2024 年 7 月 5 日

4. 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深福南工合字第号。

工程名称：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
(由乙方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乙级A244402936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乙方：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乙方（设计人）：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南园街道“民生微实事”南园社区爱华小区居民广场提升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暂定为项目方案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最终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以预算审核报告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基数计取，若计算金额与项目概算中的设计费对比，两者取低值计取。本合同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21600.00元，设计费计算方式： $480000 * 4.5\% = 21600.00元$ 。

1.1 上述款项支付阶段

1.1.1 取得预算审核报告后，支付至设计费或项目概算中设计费（以两者之中低者为准）的50%。

1.1.2 工程竣工验收后，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支付余额。

1.2 支付程序

设计单位（乙方）应在每一阶段工作完成后向委托单位（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委托单位（甲方）审查无误并签署意见后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后拨付设计费。

乙方：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000423051803，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宝源支行，

户名：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2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施工图	4		
2				

第五条 双方责任

5.1 甲方责任：

5.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天以上时，乙方员有权重

甲方名称：深圳市福田区
南园街道办事处

乙方名称：广东兴凯嘉建工程
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拟投入的设计团队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冯肖春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副高	20214402896	建筑学
2	建筑专业负责人	张复兴	高级工程师	建筑设计	高级	0988045	建筑设计
3	结构专业负责人	吴久算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	0081206	土木工程
4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凤竑庆	工程师			B804201930494	给水排水
5	电气专业负责人	夏玲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高级	B06200298	电气

注：1、请投标人自行配置专业齐全的设计团队人员，并提供拟派人员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团队人员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的投标截止日前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

1. 项目负责人-冯肖春

冯肖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17日
-2025年06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冯肖春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78年03月11日
注册编号：20214402896
聘用单位：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8月20日-2025年06月08日



主任



个人签名：冯肖春
签名日期：2025.02.17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2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冯肖春

身份证号：44010519780311572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07101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408384

学生 冯肖春 性别 女
一九七八年三月 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一年六月在本校
城镇建设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广东工业大学

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1191112001050108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肖春 社保电话号：0156877374 身份证号码：4401051978031157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凯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67482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28.19	7.05
2024	09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28.19	7.05
2024	10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28.19	7.05
2024	11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28.19	7.05
2024	12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5.23	28.19	7.05
2025	01	3167482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5.23	28.19	7.05
合计			4097.72	2156.16			696.65	196.67			196.67		111.88	163.06	42.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556c2880787）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广东兴凯基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1674821



2. 建筑专业负责人-张复兴

张复兴



姓名: 张复兴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9.09.11
籍贯: 湖北 民族: 汉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资格级别: 高级工程师
初任时间: 2009年11月18日

证书编号: 0988045

发证单位: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办 2009年11月23日

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毕业证明书

学生张复兴系湖北省宜昌市人
一九七〇年九月生,于一九八九年
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院建二
系城镇建设
专业专科学习,学制二年,已按
时毕业,特此证明。

院 宜昌

一九九一年九月五日

编号: (94)商建证字第014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复兴 社保电话号：617359941 身份证号码：42070019690911737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0167482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09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10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11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12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5	01	3167482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18.88	4.72
合计			4097.72	2156.16			1955.4	782.16			1967.57			113.28	28.32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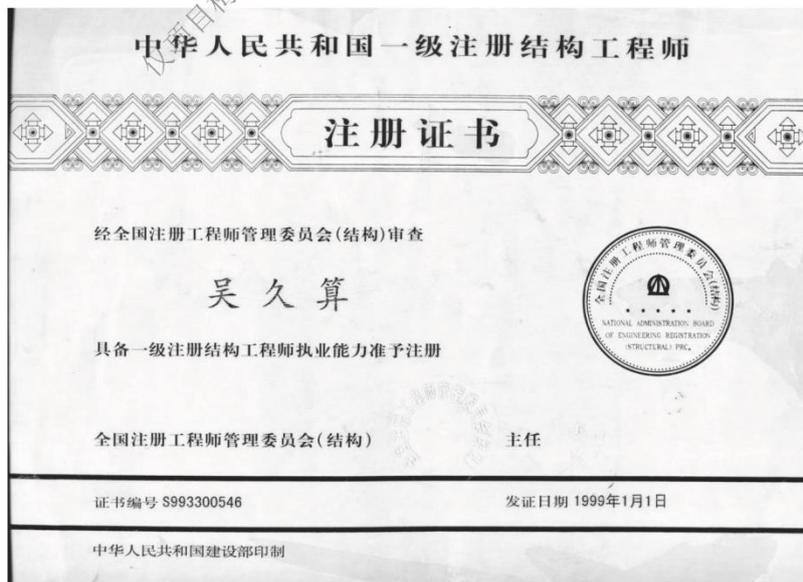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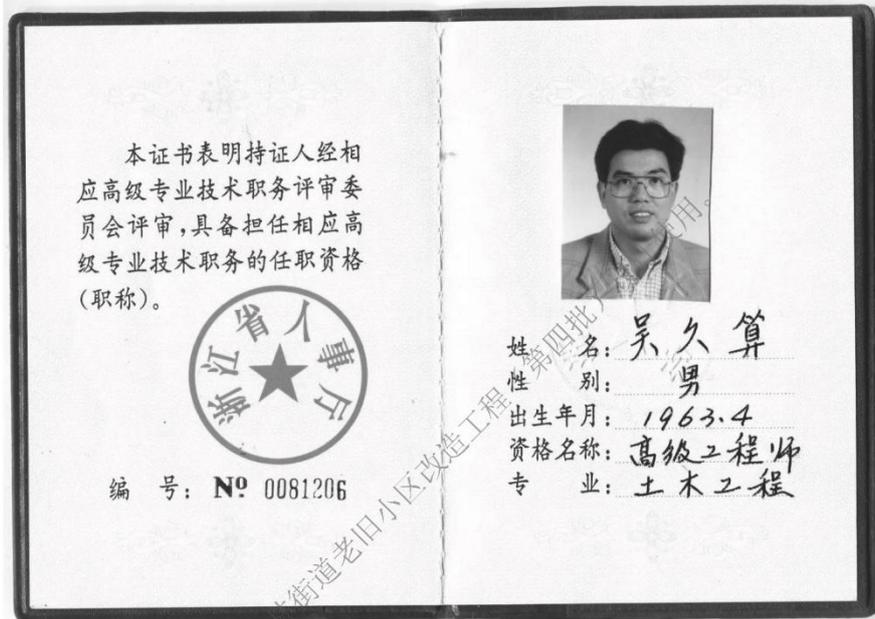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55304f4010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1674821
 单位名称：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二期（四批）



3. 结构专业负责人-吴久算

吴久算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久算，男，一九八〇年四月
出生，浙江省(市、区) 泰顺 县
(市、州)人，一九八五年九月入本校
土木工程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于一九八九年七月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
例》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浙江大学

校长



路甬祥

证书登记号 8508101

一九八九年七月 日

退休返聘协议书

甲方(聘用单位):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乙方(被聘用人):吴久算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6304210435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乙方退休返聘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聘用期限:自 2023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7 月 31 日止协议期间甲方的
责任与义务:

1、乙方的返聘工资为 5000 元/月,甲方应在每月 15 日以银行代发形式支付
乙方上月劳务报酬。如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

2、甲方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
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切实保障乙方在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协议期
间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从事工作,并履行聘用岗位的的工作职责。

2、乙方保证在甲方返聘期间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
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教育。

四、乙方的工作时间与福利:

1、乙方在返聘期间的工作时间按下列第项确定

(1) 实行标准工时制。

(2) 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不定时工作制

(3) 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结算周期:

按结算。



2、返聘期间乙方参照甲方在职职工的标准享受福利。

五、协议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可终止本协议

2、协议期满，本协议自动终止。如需续签协议，应在协议期满前 30 日内通知对方，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协议。

3、乙方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或严重失职造成甲方利益损失的，甲方可以提前解除协议。

4、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可以提前解除协议。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违约之处且无法调解，另一方可提出终止本协议。

六、下列条款为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1、甲方给乙方办理相应的商业保险。

2、乙方非因工受伤或患病不能正常工作的，须凭区、县级以上医院证明方可请假；请假时间超出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3、乙方因工受第三人伤害的，其待遇按国家规定向第三人主张损害赔偿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证件及资料必须真实、合格、有效。若存在伪造或夸大等现象，甲方可解除本协议，且不作任何经济补偿。若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尚须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5、甲方或乙方解除本协议，须提前天书面通知对方并办理工作交接手续。乙方须在甲方安排人员接岗并完成交接工作后方可离岗，乙方在交接完成前擅自离岗的，须按本协议约定的报酬的二倍支付甲方违约金。

6、在签定本协议时，乙方确认已熟知甲方之规章制度，并承诺自觉遵守。

协议期间，如乙方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该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



解除本协议。此种情形之处理或解除，乙方除须按协议约定支付甲方违约金外，尚须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7、甲方所订立的规章制度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8、《保密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9、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实际人员配置，有权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

10、在日常工作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或影响甲方形象的，乙方同意按约定承担违约金及赔偿金(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除外)。

七、若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日期：2023年08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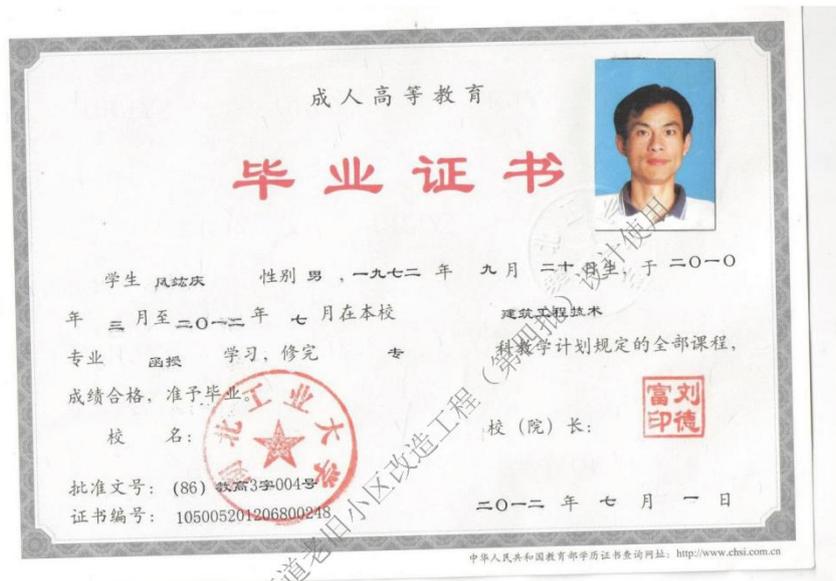
乙方(签名):



日期：2023年08月01日

4.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凤站庆

凤站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廷庆 社保电话号: 814216221 身份证号码: 42020219720920001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167482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09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10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11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4	12	3167482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18.88	4.72
2025	01	3167482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18.88	4.72
合计			4087.72	2156.16			1955.4	782.16			1967.57			113.28	2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c5719623w)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1674821
 单位名称: 广东兴凯嘉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仅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二期(四批)



5. 电气专业负责人-夏玲

夏玲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夏玲

证书编号 DG114200264



NO. DG0009517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7日

仅供设计使用。

广 东 省
劳 动 合 同

仅项目梅林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四批）设计使用。

广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编制

劳动保障热线电话：12333

—1—

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乙方在甲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和省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三) 甲方违法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乙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的，甲方应当继续履行；乙方不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者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应按规定的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支付乙方赔偿金。

(四) 合同解除或者终止的手续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九、调解与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机构申请调解；调解无效的，可在法定仲裁时效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4年3月15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张复
2024年3月15日

(1)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



履约评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出具单位	评价等级	备注
1					
2					
3					
4					
5					
6					

注：提供近一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设计施工工程履约评价（不超过6项，若提供超过6项，统计时只计取前6项）。附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履约评价（含季度履约评价、合同完成履约评价）或网页截图和网址链接，时间以履约评价落款时间为准。